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6

##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于2012年2月1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2年2月28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4、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5、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2日下午13:30；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3月1日—2012年3月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3月1日15:00—2012年3月2日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赞成宾馆（地址：杭州市梅花碑8号）3楼5号会议室。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 召集人：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赞宇科技”或“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洪树鹏先生。

(6)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

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出席情况

### (1) 参加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78031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8000.00万股的72.2540%。

###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38164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8000.00万股的67.2706%。

### (3) 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9867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8000.00万股的4.9834%。

### (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700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98%；反对98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2%；弃权3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0%；

###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选举邹欢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2年3月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9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94%；反对98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2%；弃权3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

### (三) 审议通过《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59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7%；反对1022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69%；弃权3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

（四）审议通过《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9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94%；反对98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2%；弃权3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

（五）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9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94%；反对98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2%；弃权3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

（六）审议通过《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9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94%；反对98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2%；弃权3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

（七）审议通过《201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的预案》

以现有注册资本8000万元为基数，公司拟用资本公积8000万转增注册资本（即每10股转增10股）；同时进行现金分红，拟每10股分红4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85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72%；反对107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8%；弃权2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9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94%；反对98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2%；弃权3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2年公司贷款事项议案》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59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7%；反对1022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69%；弃权3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杭州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86.8421%股权的议案》

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计：同意576660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9%；反对983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2%；弃权3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0%；

###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独立董事潘自强先生、麻生明先生和张广兴先生向本次股东大会述职并提交了《独立董事2011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11年度述职报告》全文于2012年2月11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劳正中律师和梁瑾律师现场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2日